

股票代码：002341

股票简称：新纶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3-012

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部分被司法拍卖的股份完成过户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获悉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侯毅先生于 2023 年 1 月 26 日被司法拍卖的 3,000,000 股公司股票已于近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司法拍卖股份概述

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、2023 年 1 月 31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了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2-083）及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3-006）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侯毅先生持有的公司 3,000,000 股股票于 2023 年 1 月 25 日 10 时至 2023 年 1 月 26 日 10 时止（延时除外）在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活动，竞买人王宫傲以最高应价竞得上述 3,000,000 股股票，具体内容详见相关公告。

二、本次司法拍卖的进展情况

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获悉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侯毅先生上述被司法拍卖的 3,000,000 股股票已于近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。侯毅先生本次股份变动的基本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过户前		变动数量（股）	过户后	
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
侯毅	245,118,066	21.27%	-3,000,000	242,118,066	21.01%

三、其他情况说明

1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侯毅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%以上的股东，本次司法拍卖过户事项导致侯毅先生被动减持公司股份，但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，亦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。

2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年3月14日